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作为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斯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路斯股份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路斯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因业务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鸭产品	15,000,000.00	12,684,165.51	7,000,000.00	22,000,000.00	9,536,184.74	肉粉项目原料采购需求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寿光天成饲料有限公司销售动物油脂，向潍坊奥海饲料有限公司销售肉粉相关产品	25,000,000.00	16,712,099.45	-	25,000,000.00	2,320,106.43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

其他	向寿光市天成宏利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面米及果蔬产品、向寿光天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采购塑料制品	-	-	-	-	839,236.43	-
合计	-	40,000,000.00	29,396,264.96	7,000,000.00	47,000,000.00	12,695,527.60	-

注：累计已发生金额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发生的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寿光市金海北路东（韩仕村西邻）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百礼

实际控制人：郭洪谦、郭百礼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蔬菜种植；畜禽养殖、屠宰、分割、包装、销售及技术开发；鸭血加工、销售；鸭苗销售；饲料销售；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交易内容：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原预计向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鑫利”）采购鸭产品 1,500.00 万元，本次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700.00 万元，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2,200.00 万元。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除关联董事郭百礼、付晓明回避表决外，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采用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基于前次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公司本次新增预计向天成鑫利采购鸭产品 70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肉粉项目原料采购需求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路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肉粉生产线新建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投产，随着肉粉产能逐步释放，公司对鸭架、鸭皮等新鲜鸭产品（非冷冻品）的采购需求同步增加，鲜品对供应时效的要求较高，公司向关联方天成鑫利采购具有地域上的便利性，能够保证生产供应。

本次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负面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路斯股份本次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路斯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路斯股份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安信证券对公司本次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翟平
翟平平

于右杰
于右杰

